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文涛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布局与未来规划的需要，公司拟购买宁夏共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子公司华电光大（新疆）节能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效率和运营效益，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注销子公司华电光大（新疆）节能环保有限公司。注销子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8 日